



香港青年協會
the hongkong federation of youth groups



香港大學
社會工作及社會行政學系
Department of Social Work and Social Administration
Th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戒毒服務交流研討會2020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於戒毒輔導之應用及成效

梁兆騏先生 (香港青年協會青年違法防治中心青年工作幹事)
莊曉宇博士 (香港大學社會工作與社會行政學系助理講師)



贊助

03/06/2020



計劃簡介及成果

計劃簡介



計劃簡介：

- Project RADAR- 隱蔽吸毒及干犯毒品罪行輔導計劃
- 禁毒基金贊助
- 6/2016-11/2018推行 (為期2年半)

服務對象：

- 全港10-35歲「隱蔽吸毒青少年」、「潛在或干犯毒品相關罪行青少年」
- 出現以上問題青少年的家人

計劃內容

跨專業轉介機制

- 與醫院、警方、社署、海關、律師樓及學校等不同界別合作

法庭服務

- 於法院、社區及娛樂場所等地方提供即時的危機介入和跟進服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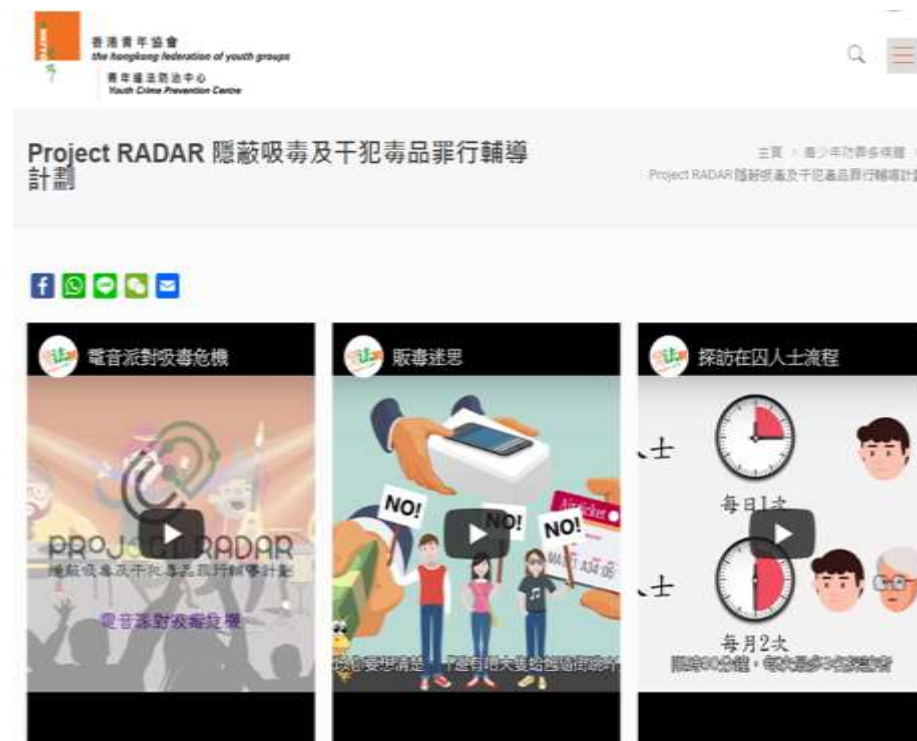
計劃內容

社區教育

- 為社區人士舉辦工作坊
- 製作輔導短片

青少年毒品罪行風險評估

- 香港青年協會與香港大學共同研發出「青少年毒品罪行風險綜合評估量表」。



青法網

計劃內容

個案輔導

- 與香港大學社會工作與社會行政學系黃富強教授合作，訓練前線工作人員運用綜合認知行為治療。
- 因應個案的實際需要而為他們安排正向生活發展活動，提升他們的正面生活體驗。

計劃成果



服務成效

青年個案

93%個案成功轉介至其他戒毒治療或康復服務

79%隱蔽吸毒者的求助動機有所提升

71%隱蔽吸毒者的戒毒動機有所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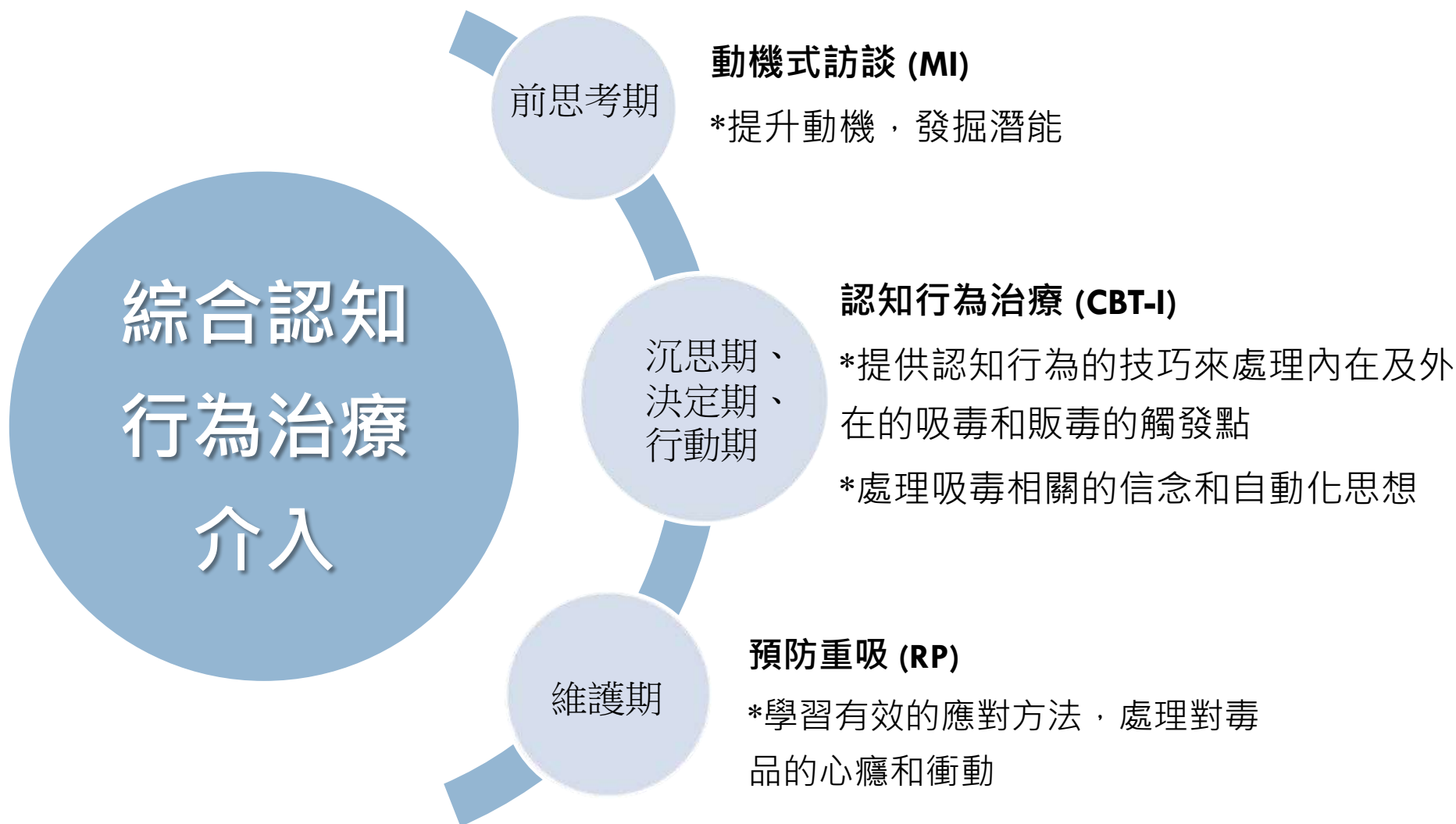
家人個案

96%家人對吸毒者的支援能力有所改善

85%家人的精神困擾於參與計劃後有所改善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於戒毒輔導之應用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輔導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輔導

□ 輔導工具：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輔導手冊

內容：

- 研究背景及理論框架
-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介入內容及個案分享
-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介入小組實務流程
- 研究結果
- 輔導工具



為業界提供一個有系統和專業的輔導工具



青年毒品問題與認知治療介入分享會

- 從**醫學、犯罪及社會心理**三個角度分析青少年毒品問題，講者包括：精神科專科醫生蔡永傑醫生、香港城市大學社會及行為科學系黃成榮教授、香港大學社會工作與社會行政學系黃富強教授，以及Project RADAR社工。

研究內容及結果

量表開發---研究步驟

1. 理論框架：根據犯罪學人格及社會學習理論總結出來的Central Eight理論框架（Andrews & Bonta，2010）。
2. 根據Washington State Juvenile Court Assessment (WSJCA), Antisocial Beliefs and Attitude Scale, Material Values Scale for Children, Delinquent Peer Scale等已經編制和驗證的量表開發條目列表。
3. 專家、大學教授、研究員、前線社工等組成的評委對入選的條目進行初步的評審。
4. 二十名有毒品相關罪行的青少年對初步編制的條目列表進行再次評審。
5. 110名有毒品罪行的青少年群體（量表編制組）和130名沒有任何毒品問題的青少年群體（比較組）中施測問卷。並進行信度和效度的檢驗。

量表開發---量表內容（代表條目）

評估範疇	例子：
違法紀錄（6條）	犯罪或被逮捕的次數？ 0沒有 1 一次 2 兩次 3 三次 4 四次或以上
學校/工作（13條）	你是否曾經有過被開除和停學的經歷？ 0沒有 1 一次 2 兩次 3 三次 4 四次或以上
休閒活動（6條）	你有多經常去網吧/機鋪消遣？ 0從沒有 1 很少 2 偶爾 3 經常 4 總是
人際關係（10條）	你的朋友（們）在過去的一年中有多經常參與販毒的活動？ 0從沒有 1 很少 2 偶爾 3 經常 4 總是
家庭歷史（6條）	你是否有被父母或監護人打或傷害？ 0絕對不是 1 不是 2 無意見 3 是 4 絕對是
精神健康（5條）	過去一個月中，你有多經常感受到悲傷的情緒（例如：哀愁、抑鬱、沮喪、絕望等）？ 0從沒有 1 很少 2 偶爾 3 經常 4 總是
自我控制（5條）	我會做令我在當下快樂的事情，即使將來可能出現負面的結果。 0絕對不是 1 不是 2 無意見 3 是 4 絕對是
親犯罪態度（6條）	為了生存而去販賣毒品是可以理解的。 0非常不同意 1 不同意 2 無意見 3 同意 4 非常同意

量表開發---信度與校標關聯效度

	比較組		量表編制組		信度	MANOVA
	Mean	SD	Mean	SD	α	
違法記錄	.80	2.02	6.96	5.79	.86	P<.001
學校不良行為	2.19	2.34	5.83	4.84	.89	P<.001
不良工作經驗	.13	.36	1.14	1.19	.70	P<.001
現在工作經驗	6.58	3.40	6.07	3.63	.85	P<.001
休閒活動	2.56	2.41	6.39	4.02	.91	P<.001
人際關係	3.07	4.22	13.09	8.11	.87	P<.001
家庭歷史	3.38	3.35	6.54	4.34	.79	P<.001
精神健康	5.41	3.68	5.94	4.06	.88	P<.05
自我控制	6.51	3.60	8.29	3.53	.72	P<.05
親犯罪態度	3.89	3.54	8.22	4.49	.70	P<.001
總分	25.02	14.70	64.89	26.44	.91	P<.001

量表開發---結構效度

	卡方	均方根差誤	比較 擬合 指數	非規範 擬合指 數	標準化 均方根 殘差
整體模型(其餘七個 評估範疇)	1573.12	0.064 [90% CI=0.059, 0.068]	0.96	0.96	0.084
學校不良行為模型	2.87	0.052 [90% CI=0.0, 0.17]	1.00	0.99	0.014
現在工作經驗模型	5.28	0.12 [90% CI=0.0, 0.24]	0.99	0.96	0.032

開發「青少年毒品罪行風險綜合評估量表」

- 國外的包含不同面向的犯罪風險綜合評估量表多數評估普遍意義上的犯罪行為，但並無針對毒品這一類的相關罪行的評估工具。以我們所知，「青少年毒品罪行風險綜合評估量表」是第一個嘗試針對毒品相關罪行而設計的一個包含多個相關風險因素的綜合評估量表。
- 「青少年毒品罪行風險綜合評估量表」是第一個中國香港本土發展的毒品罪行風險評估工具，並在本土的青少年群體中得到驗證。其評估條目經過本土化過程，更加貼近香港青少年的生活。因此更能有效的收集香港青少年與毒品相關的風險因素的資料。比如在工作經驗部分的問題中我們特別加入本地青少年潛藏危機工作種類例如睇場、代幣兌換等。
- 「青少年毒品罪行風險綜合評估量表」經過系統的統計學檢驗，可以將參加評估的青少年劃分為較低（0-14）/中等（15-40）/較高（41-76）/極高（77以上）四個不同的嚴重程度。從而根據他們所處的風險程度來提供相應的有效介入。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於戒毒輔導之成效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研究步驟

- 研究設計：隨機等待對照實驗設計
- 評估時間：介入之前、介入之後、介入六個月時
- 參加者：年齡介於13至35歲之間，理解廣東話或中文，有毒品罪行的青少年。精神狀況不穩定或者有嚴重精神疾病（例如精神分裂症），有自殺想法及衝動的不被納入。
- 評估結果變數：負面情緒（ Depression, Anxiety and Stress Scale ）,治療需求（ treatment need scale ）,複吸應對（ adolescent relapse coping scale ）,過往三個月的吸毒頻率, 過往三個月的毒品罪行頻率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參加者的基本資料 (1/2)

	實驗組		控制組		卡方檢定測試/ T檢定
	N (%)		N (%)		
性別					7.82**
女	9	(36.0)	3	(12.0)	
男	16	(64.0)	22	(88.0)	
年齡	22.41 (4.92)		21.71 (3.39)		-.44
教育					.42
小學	0	(0)	2	(8.0)	
中一至中三	12	(48.0)	14	(56.0)	
中四至中六	8	(32.0)	9	(36.0)	
副學士	3	(12.0)	0	(0)	
學士及以上	2	(8.0)	0	(0)	
出生地					.27
中國大陸	4	(16.0)	4	(16.0)	
中國香港	20	(80.0)	18	(72.0)	
其他	1	(4.0)	0	(0)	
缺失	0	(0)	3	(12.0)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參加者的基本資料 (2/2)

	實驗組		控制組		卡方檢定測試/ T檢定
居住地區					5.71*
香港島	0	(0)	3	(12.0)	
九龍	2	(8.0)	4	(16.0)	
新界	22	(88.0)	15	(60.0)	
缺失	1	(4.0)	3	(12.0)	
家庭收入					5.06
15,000 以下	4	(16.0)	10	(40.0)	
15,000-34,999	9	(36.0)	8	(32.0)	
35,000-49,999	1	(4.0)	2	(8.0)	
50,000 以上	2	(8.0)	0	(0)	
不清楚	9	(36.0)	5	(20.0)	
*p<.05, **p<.01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研究結果（1）

56%的參加者在「綜合認知行為治療」介入完成後不再干犯毒品相關罪行。而控制組僅有28%的參加者報告不再重犯。此效果維持到六個月後的追蹤調查（實驗組與控制組不重犯比例為76%對32%）。

	不再干犯毒品相關罪行的人數比例	
	介入完成	六個月追蹤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	56%	76%
控制組	28%	32%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研究結果（2）

成果測量於前測、後測及追蹤測試的平均數及標準差

	前測 M (S.D.)	後測 M (S.D.)	追蹤測試 M (S.D.)
實驗組			
抑鬱	4.57 (5.10)	3.29 (3.30)	1.95 (1.44)
焦慮	5.09 (4.82)	3.19 (3.37)	1.64 (1.00)
壓力	6.19 (4.56)	5.13 (3.85)	4.67 (2.38)
犯罪態度	12.73 (5.30)	11.63 (4.63)	14.15 (6.23)
治療需要	3.24 (0.57)	3.19 (0.55)	2.95 (0.62)
複吸應對	3.74 (2.32)	2.93 (2.35)	2.25 (1.00)
毒品使用	14.44 (1.63)	13.52 (0.76)	13.62 (0.75)
控制組			
抑鬱	5.23 (4.42)	1.81 (2.01)	1.77 (0.99)
焦慮	3.64 (3.49)	1.76 (2.37)	0.46 (0.32)
壓力	6.83 (4.85)	4.07 (2.48)	3.50 (1.74)
犯罪態度	16.99 (3.74)	16.99 (1.69)	13.89 (2.80)
治療需要	2.76 (0.94)	3.19 (0.63)	3.54 (0.40)
複吸應對	5.00 (2.00)	4.68 (1.23)	6.64 (2.25)
毒品使用	14.28 (0.89)	14.18 (1.29)	14.13 (0.84)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研究結果 (3)

成果測量的交互作用效果及成對比較

	交互作用效果 (時間 × 小組)	實驗組 (N=25)		控制組 (N=25)	
		成對比較		成對比較	
		M _{Diff} [95% CIs]		M _{Diff} [95% CIs]	
	F (2, 46)	前/後	前/追蹤	前/後	前/追蹤
抑鬱	2.64	-1.16 [-2.67, .35]	-2.39* [-4.20, -.58]	-3.54* [-5.06, -2.03]	-3.69** [-5.49, -1.88]
焦慮	.06	-2.04** [-3.16, -.93]	-3.39*** [-4.95, -1.84]	-2.61*** [-3.92, -1.31]	-3.72*** [-5.36, -2.09]
壓力	1.47	-1.22 [-2.93, .49]	-1.52 [-3.38, .35]	-2.60** [-4.31, -.90]	-3.33** [-5.19, -1.47]
治療需要	12.32***	-.05 [-.31, .21]	-.31 ⁺ [-.66, .05]	.43** [.17, .69]	.79** [.44, 1.45]
複吸應對	9.58***	-.84** [-1.45, -.23]	-1.43* [-2.72, -.13]	-.28 [-.89, .32]	1.56* [.27, 2.86]
毒品使用	5.27*	-.97* [-1.61, -.34]	-.83* [-1.34, -.33]	-.06 [-.69, .58]	-.14 [-.64, .33]

+p<.10, *p<.05, **p<.01, ***p<.001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研究結果（4）

- 相對於控制組的成員，綜合認知治療小組成員于前後測及前測與跟蹤報告中彙報了在複吸應對 ($d_{\text{pre-post}}=0.34$, $d_{\text{pre-follow-up}}=1.00$), 吸毒頻次 ($d_{\text{pre-post}}=0.53$, $d_{\text{pre-follow-up}}=0.55$)和治療需求 ($d_{\text{pre-post}}=0.78$, $d_{\text{pre-follow-up}}=1.25$)上更多的進步。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研究結果（5）

28%的參加者在「綜合認知行為治療」介入完成後變得不再使用毒品，而控制組僅有12%的參加者變得不再使用毒品，此效果維持到六個月後的追蹤調查（實驗組與控制組不再使用毒品人數的變化比例為20%對8%）。

	與介入前相比不再使用毒品的人數比例	
	介入完成	六個月追蹤
「綜合認知行為治療」	28%	20%
控制組	12%	8%

	本研究毒品罪行康復率	國外相關研究康復率範圍
使用毒品	28%	4%-50%
毒品罪行	56%	

聯絡我們

香港青年協會 青年違法防治中心
荃灣及葵涌外展社會工作隊

聯絡地址：新界葵涌大窩口邨富貴樓109-112號地下

聯絡電話：24876151

傳真號碼：24238186



